JAN042023_01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23070825 日期：2023年1月4日

对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决定的 appeal

表格 I-140，外籍劳工移民申请（特殊才能）

申请人寻求被归类为具有特殊才能的个人。参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这一第一优先类别使移民签证可提供给那些能够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证明其特殊才能、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得到认可的人。

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认定记录未能证明申请人已满足所要求的十项初步证据标准中的至少三项。此事现因 appeal 而由我们审理。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我们对本事项中的问题进行 de novo 审查。Matter of Christo'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经 de novo 审查，我们将以 moot 为由驳回 appeal。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记录显示，申请人已通过另一程序调整为永久居民身份。由于申请人的身份已调整为永久居民，继续追究本事项已属 moot。

命令：appeal 被驳回。